

证券代码：300461

证券简称：田中精机

公告编号：2021-041

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05月19日15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1年05月12日以电子邮件通知及电话通知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，实际出席董事11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治洪先生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林治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及投资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，其具体组成情况如下：

（1）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及投资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：林治洪、张玉龙、钱承林、藤野康成、董皞，其中林治洪为召集人。

(2)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：张惠忠、黄鹏、徐攀、乔凯、藤野康成，其中张惠忠为召集人。

(3)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：董皞、徐攀、张惠忠、张玉龙、藤野康成，其中董皞为召集人。

(4)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：董皞、黄鹏、徐攀、乔凯、藤野康成，其中董皞为召集人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3、审议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玉龙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藤野康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弢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

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陈弢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其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。

联系电话：0573-89106689

传真：0573-89119388

电子邮箱：securities@tanac.com.cn

联系地址：浙江省嘉善县姚庄镇新景路 398 号

邮政编码：314117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楚雁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王楚雁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其任职资格符合要求。

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电话：0573-84778878

传真：0573-89119388

电子邮箱：wang.cy@tanac.com.cn

联系地址：浙江省嘉善县姚庄镇新景路 398

邮政编码：314117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唐济东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

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05 月 19 日